

國
獻文
編

民國文獻類編

政治卷

92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民 國 文 獻 類 編

政治 卷
92



民 國 時 期 文 獻 保 護 中 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Z812.6
10/92

2008/01
dutti

第九二冊 目錄

警政統計 內政部統計處編

內政部統計處，一九三八年出版

一

全國警政統計報告（民國二十一年度）

內政部編

內政部，一九三四年出版

三二五

戰時內務行政應用統計專刊第六種

警政統計

內政部統計處編印

民國二十七年十月

何 部 長 序

統計之制，我國發源最早。禹貢九州，史遷年表，即已略具雛形。雖爲後世圖牒所宗，顧無以爲顥門之學而推廣其用者。歐洲十八世紀始肇其端，降至輓近，燦然大備。其應用範圍，普及於社會現象之全部，觀大較以得其共相，由已然而測其未來，爲施政張弛之本，抑何盛也。本部爲適應非常時期之需要，特飭所司依職掌分戶籍、地政、地方行政、地方自治、社會事業、公用事業、警察行政、警察教育、警察業務、衛生行政、禁煙、禮俗十二類，摘要彙編，都日戰時內務行政應用統計，并將戶口、保甲、倉儲最先刊行，倉卒殺青，聊供參考而已。若以著述事業相繩，則非鍵所敢承也。

何 鍵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五月十日

黃統計長序

警政統計大別有二，一爲警察行政統計，所以窺察全般警政實施狀況而爲推進警察行政之依據；一爲警察業務統計，所以檢查各種社會病態現象而爲改良社會之指針。前者可供一般行政之參考，後者爲警察行政本身所必需之資料。

本部自民國二十年起警政統計報告之刊行，先後凡五次，將警察行政與警察業務兩者並舉，惟以表式查報不齊，內容未盡完備耳。自抗戰以來，戰區日漸擴大，全國警政實施狀況及各地域警力分布情形，亟待查明統計，以爲處理戰區警察及充實後方力量之依據。爰將戰時內務行政應用統計專刊第六種列爲警政統計專就警察行政方面加以編列，以應非常時期之需要。至警察業務統計，關係抗戰較微，且以篇幅所限，故暫從略。

本刊內容，除於卷首敘述本部推進全國警察行政及辦理警政統計之經過，暨各省市警政實施概況，並於篇末附載關於警察組織人員教育各項法規，以供參考外，其主要統計部份，分地方警察組織、保安及消防組織、水上及特務警察組織、中央警察教育、地方警察教育五篇。其中地方警察組織一篇，特別注重各省各縣數字，並另編各省市總表四種，籍觀

全國地方警察組織之一般

本刊之編輯因檔案未全報表不齊而各地警察設置時有變更資料來源不能一致又因查報時期不同以致資料之檢查選擇殊多不便。爲保存真象籍供參考起見遂將各種資料按其時期分別編列附以註釋。至總表所載全國各省市總計之數字則僅示其概況以言完整精確病未能焉。

黃厚端

民國二十七年國慶紀念日寫於內政部統計處

編 輯 例 言

- (一) 本專刊分總述及統計表兩部，其總述部份分本部督率辦理全國警察行政之經過，各省市警政實施概況，本部辦理全國警政統計之經過三節，係根據本部檔案，並參照第一回內政年鑑、第二回內政年鑑稿(未刊行)及各省年鑑刊物，摘要編述。
- (二) 本專刊統計表部份分地方警察組織，保安及消防組織，水上及務特警察組織，中央警察教育，地方警察教育五篇，包括二十四年六月以後至最近為止，本部所有未經刊佈之資料及各省年鑑刊物所載之數字，並於各表中分別註明其來源。各項統計表內容數字有須解說或詮釋之處，除於各表中分別註明外，並於各篇加具編製說明，以期明瞭，而便檢閱。
- (三) 本專刊附錄刊載有關警察組織及警察教育之各項現行重要法規。
- (四) 本專刊為適合戰時需要及便利參考起見，對於資料之取捨，表式之編列，頗費斟酌；但以原始材料不甚完整，內容編製尚難盡合理想。(參看本部辦理全國警政統計之經過一節及各篇編製說明)
- (五) 各省市統計表中所列之數字，與各省市警政實施概況一節之文字敘述，因材料來源不同，時間上亦略有差異，內容未盡完全相接，但仍不失其可資互相印証之價值。
- (六) 各地警察辦理實際情形甚為複雜，本刊各表所載數字，間有表面似頗費解，而實際亦難臆斷即為錯誤者，故仍照列。(例如按警察長額及待遇推算，薪餉一項間有超過全年經費總額者，此或由於僻遠縣份長警實際即為無給，亦未可知)
- (七) 各表表題下註明本表「資料時間」，表底註明「資料來源」，及關係本表內容之「說明」。
- (八) 各表內列有省號“……”者，表示「事實未詳」；凡原表事實不詳或未填報，或報而不確因而真象不明者，均屬之。其列有“—”符號者，表示「無事實」或「無數量」；凡並未發生或其數量為零之事項(或間有不能計數之項目)均屬之。

目 錄

總述	1—36
本部督率辦理全國警察行政之經過.....	1—14
各省市警政實施概況.....	15—32
本部辦理全國警政統計之經過.....	33—36
地方警察組織	37—187
本篇編製說明.....	37—38
各省市地方警察組織統計總表(表1.—表4.)	39—42
江蘇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5.—表8.)	43—49
浙江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9.—表12.)	50—58
安徽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13.—表17.)	59—66
江西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18.—表21.)	67—74
湖北省各縣市鎮警察組織統計(表22—表25.)	75—80
湖南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26.—表30.)	81—88
四川省各縣市鎮警察組織統計(表31.—表35)	89—97
河北省各縣局鎮警察組織統計(表36.—表39.)	98—108
山東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40.—表43.)	109—118
山西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44.—表46.)	119—130
河南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47.—表50.)	131—140
陝西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51.)	141
甘肅省各縣局鎮警察組織統計(表52.—表55.)	142—145
青海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56.—表59.)	146—149
廣東省各縣市鎮警察組織統計(表60.—表63.)	150—155
廣西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64.—表66.)	156—160
雲南省各縣局鎮警察組織統計(表67.—表70.)	161—171
貴州省各縣鎮警察組織統計(表71.—表72.)	172—173
察哈爾省各縣局鎮警察組織統計(表73.—表75.)	174—176
綏遠省各縣市局鎮警察組織統計(表76.—78.)	177—179
寧夏省各縣局鎮警察組織統計(表79.)	180

各大城市警察組織統計(表80。—表81。).....	181—184
各省特種警察組織統計(表82。—表84。).....	185—187
保安及消防組織.....	188—221
本篇編製說明	188
各省市縣保安警察統計(表85。—表87。).....	189—197
貴州省保安警察統計(表88。)	198—200
各省市保安團隊統計(表89。).....	201
各省市保安團隊經濟統計(表90。).....	202
各省市縣消防組織統計(表91。—表94。).....	203—221
水上及特務警察組織.....	222—223
各省水上警察組織統計(表95。).....	222
特務警察組織統計(表96。).....	223
中央警察教育 (中央警官學校).....	224—241
中央警官學校職教員年齡籍貫統計(表97。)	224
中央警官學校職教員學歷官級待遇統計(表98。).....	225
中央警官學校在校學生期別籍貫統計(表99。).....	226
中央警官學校第三期學生學歷年齡籍貫統計(表100。).....	227
中央警官學校第四期學生學歷年齡籍貫統計(表101。)	228
中央警官學校第五期學生學歷年齡籍貫統計(表102。).....	229
中央警官學校畢業學員生籍貫統計(表103。).....	230
中央警官學校畢業學員畢業年齡學歷統計(表104。).....	231
中央警官學校第一期學生學歷籍貫畢業年齡統計(表105。)	232
中央警官學校第二期學生學歷籍貫畢業年齡統計表(表106。)	233
前警官高等學校畢業學員籍貫統計(表107。)	234
前警官高等學校畢業學員分發地區統計(表108。)	235
中央警官學校畢業學生服務地區統計(表109。)	236
中央警官學校畢業學員服務職別統計(表110。)	237
中央警官學校畢業學員所得薪額統計(表111。)	238
中央警官學校九年來實支經費統計(表112。)	239
中央警官學校近五年經費統計(表113。)	240

中央警官學校第三期畢業學生分發實習統計(表114).....	241
地方警察教育	242—255
地方警察教育機關統計(表115。—表118。)	242—245
安徽省警察教育概況統計(表119。)	246
四川省警察教育概況統計(表120。)	247—249
甘肅省警察教育概況統計(表121。)	250
青海省警察教育概況統計(表122。)	251
廣東省警察教育概況統計(表123。)	252
廣西省警察教育概況統計(表124。)	253
雲南省警察教育概況統計(表125。)	254—255
附錄	256—288
省警務處組織法.....	256
首都警察處組織法.....	257—260
內政部警察總隊組織規程.....	261—262
省會警察局組織暫行規程.....	263—265
市警察局組織暫行規程.....	266—268
縣警察機關組織暫行規程.....	269—272
警察官任用條例.....	273—275
警察官任用條例施行細則.....	276—277
中央警官學校組織條例.....	278—279
警士警長教育規程.....	280—285
警官補習班規程.....	286—288

總述

